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8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7:30 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27 号院千方大厦 B 座 5 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大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3）第 110A011975 号），公司 2022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营业收入 7,003,429,253.34 元，比上年下降 31.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82,588,902.00 元，比上年下降 166.65%；资产总额 19,357,894,340.10 元，比上年下降 1.6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2,014,134,510.06 元，比上年下降 3.46%。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3）第 110A011975 号），报告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5、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7、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是围绕经营业务进行的，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并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等值 1.5 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为8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13、审议通过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